

新聞公報
立法會二題：政府統計處的統計資料
2015年5月27日（星期三）

以下為今日（五月二十七日）在立法會會議上胡志偉議員的提問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的書面答覆：

問題：

關於政府統計處（統計處）提供有關私人住宅物業和家庭住戶入息的統計資料，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鑑於有意見認為差餉物業估價署每年就私人住宅單位空置情況進行的調查未能反映實況，統計處會否在明年進行中期人口統計時，同時就私人住宅單位空置情況進行調查；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二）鑑於運輸及房屋局於去年十二月公布的長遠房屋策略資料顯示，分間樓宇單位總數估計為 86 400 個；統計處會否在明年進行中期人口統計時，為提供更準確的分間樓宇單位數目進行統計；

（三）統計處在進行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時，有否以 10 個等份組別排列家庭住戶收入數據；如有，會否公布有關數據；如否，會否考慮採用該統計工具；及

（四）鑑於統計處目前公布的家庭住戶入息數據（例如家庭入息中位數）是以名義價格計算，統計處會否考慮同時公布以固定價格計算的有關數據？

答覆：

主席：

就胡志偉議員關於政府統計處（統計處）提供有關私人住宅物業和家庭住戶入息的統計資料的提問，政府的答覆如下：

（一）及（二）統計處將透過二零一六年中期人口統計搜集有關分間樓宇單位的資料，但未有計劃編製有關私人住宅空置的統計數字。原因是訪問員透過中期人口統計的過程，未必能準確斷定一個未能接觸住戶的個案所

涉及的單位為空置單位。

(三)及(四)根據一貫做法，統計處在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報告書會刊載最常用的統計表。至於其他沒有在報告書刊載的統計數字（例如按十等分組別劃分的家庭住戶收入及按固定市價計算的家庭住戶入息），個別用家可透過統計處的收費數據查詢服務，要求根據其需要（例如計算固定市價的年份）編製相關的統計表。

完